**石家庄市鹿泉区红十字会**

**申报全省红十字系统先进集体主要事迹**

——一 “鹿” 走 来 “泉” 是 爱 心

近年来，鹿泉区红十字会先后荣获总会颁发的“纪念中国红十字会建会110周年全国青少年红十字运动和防灾减灾知识竞赛”最佳组织奖三等奖，并在石家庄第一届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荣获团体二等奖，石家庄市红十字工作先进单位等多项奖项。

一、在责任中彰显人道

鹿泉区红十字会秉承“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优良传统，积极搭建平台汇聚民间爱心资源，广泛动员社会力量捐赠善款，为受灾群众解难，为党和国家分忧。2016年“7.19”的强降雨，我区各乡镇均不同程度遭受洪涝灾害，我会第一时间上报灾情，并全力开展灾后救灾工作。争取中国红十字会总会700条棉被；争取石家庄市红十字会2万元救灾资金、25顶帐篷、米面油100份、150条夏凉被；我会本级迅速筹备251条毛毯，将救灾物资第一时间发放至受灾乡镇受灾家庭。纳爱斯集团石家庄分公司无偿捐赠给我会价值1.3万多元物资，用于受灾地区灾后个人和环境卫生的改善并全部发放群众手中，受助群众2600人次。

多年来，我会积极为民解困，为党分忧，主动当好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的助手。把红十字“人道、博爱、奉献”的精神落实在对弱势群体的救助上，想方设法筹集款物，为困难群体提供人道救助和服务，持续开展“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为贫困群众解困厄、献爱心、送温暖。多年来共慰问困难家庭1500多户、6000多人次。

二、在服务民生中创品牌

近年来，鹿泉区红会发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着力开展红十字社区创建工作，构架起党和政府密切联系基层群众的桥梁。我会承担了石家庄市红十字社区项目建设试点工作，经过实地考察评估，确定了获鹿镇海山社区作为红十字社区项目的执行单位。共投入资金2.5万元，其中石家庄市定向项目资金2万元，社区配套资金0.5万元。该项目主要针对社区居民、辖区在校学生、红十字会工作人员、红十字志愿者开展一系列项目活动，最大限度地发挥红十字书屋和服务站的作用，为辖区群众提供便利。建成三年多以来，深受社区群众和乡镇干部的欢迎。如今，红十字社区已成为红十字会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实事项目，也是红十字会关爱民生的品牌项目。

抱犊寨景区申报幸福天使红十字救护站援建项目获批复。由于抱犊寨景区山路陡峭且路程较长，在途中磕碰、擦伤事故及体力不支的情况时有发生，急需配备医疗设施及专业的医护人员，使得伤者能在第一时间得到专业的医疗救治。

三、在创新中弘扬博爱

鹿泉区红会始终把普及现场救护知识、培训现场救护员列为提高民众素质、服务经济建设、造福和谐社会的主要工作内容，并结合本地实际，大胆创新，谋求实效，建立起有偿与无偿并行、普及教育与培训救护员相结合的现场救护培训新机制。我区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建立了一支招之即来，来之能教，教之见效的师资队伍。全区共培训救护师资5人、应急救护员800余人次，参加普及卫生救护培训人数近8000人次。基本实现了“五进”（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群众性初级应急救护网正逐步形成。

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对应急救培训工作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将应急救护工作纳入当地应急工作体系，全区救护培训普及工作有计划、有步骤进行。每年制定年度计划，根据需求，定期按照计划进行培训。主要采取主动上门培训的方式进行，师资方面，我会主要采用与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中心合作，邀请单位优秀授课师资进行授课的模式进行。我会认真贯彻“四统一”原则，即统一教学大纲、统一技术标准、统一考核标准、统一发证管理。优化培训课程设置，加强培训管理，确保培训质量，扩大红十字会的影响，打造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品牌。

2018年5月28-29日，石家庄第一届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举行，各（县）市区共计17支代表队参加。我会领导高度重视，对大赛各项准备工作给予大力支持，各位队员进行了为期两个月的强化训练，利用业余时间练习应急救护各项操作。每天进行心肺复苏、头顶帽包扎、场景演练之电除颤，双人心肺复苏、匕首刺入、右大腿中段闭合性骨折、中右前臂中断段闭合性骨折等项目，不断重复反复地练习、再练习。最终取得单项操作左腹匕首刺入第一名、左大腿中段闭合性骨折第一名、演讲比赛第一名、头顶帽式包扎第二名的好成绩。石家庄市红十字会给各县（市）区提供了学习应急救护知识的机会并掌握了很多救护知识。尤其当突发疾病和意外伤害发生，专业医护人员到达前，如何及时、有效地采用正确方法救护，在黄金四分钟之内实施心肺复苏，能提高抢救成功的比例，能够挽救更多的生命。

2018年6月9日至11日，石家庄市第二届旅发大会在鹿泉区隆重举行。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鹿泉区红十字会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饱满的工作热情，夜以继日的倾力工作，周密组织，确保了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为旅发大会的成功举办做出了积极贡献。为了提高志愿者的救护水平，在旅发大会开展前期，由石家庄市红十字会对150名志愿者进行了为期两天的集中培训，并进行严格考核，合格后并发救护员证。

鹿泉区红十字会助力旅发大会，在12个观摩景点设立了“红十字医疗志愿服务岗”，9所接待单位安排了150名救护员志愿者进驻。每个观摩景点组建红十字应急救护小分队，配备了5名救护员和常用急救药品，每个接待单位配备了3名救护员和常用急救药品。每一名救护员身着红马甲，佩戴小红帽，面带微笑，热情服务。游客在遇到突发疾病和意外伤害等情况时，能够有效地进行意外伤害事故的处理，为专业救护人员抢救伤病员赢得宝贵的时间，为人民群众的生命与健康保驾护航。鹿泉区承办“第二届石家庄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期间，鹿泉区红十字会在卫生应急保障工作中组织协调能力强，扎实肯干，表现突出，圆满的完成了旅发大会期间的应急保障任务。

四、在奋发作为中前行

2013年12月，根据鹿泉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理顺鹿泉区红十字会管理体制的通知》（鹿泉编〔2013〕8号）文件规定，鹿泉区红十字会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规格为正科级，会长由区政府主管领导联系，设常务副会长1名，秘书长1名，全额事业编制3名，并明确了红十字工作的领导和工作职责。区政府将红十字会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有效解决了基本的办公场地和办公设备，确保了红十字会日常工作顺利开展。至此基础上，我会加强红十字干部队伍建设，指导发展学校基层红十字组织，为发展红十字事业提供组织和人才保证。我区现有基层红十字会组织23个，团体会员单位23个，发展个人会员1100余人。

教育局成立了学校红十字工作委员会1个专门委员会，2所学校成立了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委员会。2014年5月30日，区教育局成立了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委员会，主任由分管德育工作的副局长担任，并联合下发了红头文件，积极推进学校红十字会建会工作。结合青少年特点，学校红十字会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把传播红十字运动基本知识融学校各类社会实践中。积极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加强安全教育，普及救护知识和救护员培训，提高广大青少年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积极开展“一个预防，两个远离”（预防艾滋病、远离烟草、远离毒品）健康教育与实践活动。培养学生的创新和实践能力，促进青少年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确定了获鹿镇中学、第二小学两所学校为创建示范点，以点带面，全面铺开学校红十字创建工作。发挥了红十字工作在改进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中不可或缺的作用。

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我会领导清醒地认识到：红十字工作是一项社会工程，仅凭几个人难成事业，必须借助社会各界力量和媒体的舆论导向，聚民心、集民智、得民力，方能事半功倍。每有重大公益活动和工作创新亮点，我会邀请媒体进行跟踪报道，每年元旦、春节期间的“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5.8”世界红十字纪念日的“红十字博爱周”活动等，更是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力求强化宣传倍放效应。

2014年10月，中国红十字会总会报刊社副社长金宝杰、事业发展中心主任郑勇到我会调研红十字会宣传和报刊发行工作。

为庆祝第68个“5·8”世界红十字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 扩大红十字会的社会影响力，提升红十字品牌形象，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红十字爱心行动，河北省省、市、区三级红十字会共同在石家庄市鹿泉区市政广场举办“5·8”世界红十字日宣传纪念活动。活动以“践行基本原则--纪念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基本原则通过50周年”为活动主题，省、市、区三级共计41家医疗会员单位、300多名医护人员及志愿者参加义诊活动。

2015年8月，在海山公园广场，河北省血液中心、石家庄市红十字会、鹿泉区红十字会共同举办石家庄市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大队鹿泉区分队成立暨授旗仪式。20余家区直单位、爱心人士、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及志愿者共300余人参加了此次活动。鹿泉区是石家庄市第一家全面落实全省机关事业单位无偿献血工作的县、市（区）。鹿泉区分队也是石家庄市第七支分队。鹿泉区分队的成立为当地志愿者奉献爱心、提升自我价值搭建了一个合法有序的平台，标志着鹿泉区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工作正式启动，同时对提升鹿泉区采血和服务质量，促进鹿泉区无偿献血工作发挥重要作用。全区60多个区直机关事业单位、13个乡镇（区）开展无偿献血活动，无偿献血人员达1000多人，共计献血16万毫升。

至今，鹿泉区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分队现有队长1名，副队长4名，志愿者41名。三年以来，共组织各级各类宣传活动30多次，发放各种宣传资料30000多份，普及了无偿献血的知识政策，扩大了社会影响。

以“人道、博爱、奉献”为己任，每个人都有一种应该比别人承担更多责任的自觉意识，并为此准备随时放弃自己一些利益，而且不觉得这种放弃对自己而言很不容易。这，就是鹿泉区红十字会!